敬啟者

關於：東涌擴展新市鎮（查詢三）

再三感謝發展局、規劃署及土拓署 6 月 10 日效率甚快之回信，及昨天（6 月 15 日）撥冗與本人及數位議員見面。本人再次指出，即使立場不同，只要政府部門願意開放資料及積極面對議員意見，仍可促成有意義的交流，促進議事質素。

就此，現續就東涌東項目，作進一步查詢，如下：

（一）邀請官員出席

（1）就議員對北大嶼山醫院擴建日程及初步意向，能否趕及服務新區居民等等，請主席及秘書，邀請食衛局官員出席財委會審議。

（2）就房屋比例爭議，及相信會交予房委會作資助房屋發展之地段之初步規劃意向，請主席及秘書，邀請運房局／房屋署官員及房委會出席財委會審議。

（3）港鐵無論在應付新增交通負荷、與機場島如何更佳連接（田北辰議員之關注）及「都會中心區」地段如何發展，角色皆舉足輕重。雖然港鐵於此項目並非直接向本委員會問責，但若主席認為適合，亦應考慮邀請港鐵公司代表出席財委會審議，說明其接受運房局邀請提交建議書後，對都會中心區安排的初步意向，及解答種種東涌東區交通配套的考慮。

（二）填海工程

（1）於昨天的會面中，劉小麗議員對港珠澳大橋口岸人工島填海工程合約交予劣績斑斑的中國港灣，甚感不解，故此對今次填海工程如何招標，十分關注。

就本人所知，非浚挖式填海，在香港而言，經驗尚淺，故此，港珠澳大橋口岸人工島填海工程及機場第三跑道填海工程，的確對東涌東填海工程，有相當參考作用。

（a）請運房局提供港珠澳大橋口岸人工島填海工程的招標文件，及招標評分制度（marking scheme），予本委員會參考。

（b）如已備妥，請發展局及土拓署，提供今次填海工程的擬議招標文件，及擬議招標評分制度，予本委員會參考。如未備妥，請提供招標方向上的基本簡介，說明如何避免重蹈港珠澳大橋口岸人工島填海工程之覆轍。

（c）同時，雖然機管局並非直接問責於本委員會，但亦為政府全資擁有之法定機構，請運房局責成機管局，向本委會提供機場第三跑道之招標文件，及招標評分制度，供本委員會參考。因機場第三跑道與東涌東一樣，使用深層水泥拌合法之填海技術，故參考價值理應更高。懇請運房局能協助，於財委會審議前提供。

（2）深層水泥拌合法

因東涌東填海似乎與機場第三跑道填海同期，請告知，有關「深層水泥拌合法」的專家及機器等專業資源，會否因此緊絀，會否影響造價，發展局又是否須與機管局競爭？

（3）海砂

請告知，東涌東填海物料中，是否需要採用海砂或機砂，作砂墊層之物料？若否，請作簡單解說，砂墊層之物料為何。若然，請提供預期海砂或機砂採購量、貨源、預期開支等等。

（三）環境

（1）正如多個環境團體指出，東涌東填海規模過大，環境成本極高。本人對此亦有類似憂慮與保留。若政府堅持目前填海規模，至少應清晰提供，與東涌東填海工程距離極接近之大蠔灣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及大小磨刀海岸公園，兩個重要的高生態價值地點，目前之基線環境資料（以供他日對比）、預估工程影響，及監督措施。

（2）本人多次指出，北大嶼山基建極多，包括港珠澳大橋（接線、人工島、連接路）、三跑道、東涌東西發展、小蠔灣發展、欣澳填海等等。同樣，屯門西北及新界北區，亦遇有類似情況。政府必須就此等區域面對之累計環境影響，作系統性研究，打破目前環評制度之極大限制。發展局及環境局能否承諾，研究策劃有公信力之區域性累計環境影響研究，例如邀請目前多個反對或憂慮大嶼山發展之環境團體直接參與？（就本人所知，土拓署之「與欣澳填海相關的累計性環境影響評估」，及東涌東的法定環評，有個別環境團體對評估與研究結果極不認同，類似研究目前主要為應付批評或滿足程序而研究，假設偏頗，公信力欠奉。）

（四）規劃與設施

（1）官員於會面中表示，正在就東涌東項目，製作發展大綱圖（outline development plan）。土拓署及規劃署，能否就目前東涌東**每塊地皮的擬議用途**，以地圖先作簡要說明。

（2）東涌社區多年以來一直被認為設施及配套匱乏，故此東涌東的新土地，應要做到為整個社區提供一定紓解。請就東涌東區內**初步**打算興建的醫療設施、社福設施、康體設施、教育設施，提供清單，並附該設施之佔地面積或樓面面積，與目標服務對象人口。

（3）由於北大嶼山醫院毗連土地之醫院擴建計劃，及東涌東區內之診所設施，深受關注，故有勞政府就此作進一步解說，特別是興建日程和服務容量。

（4）按照經驗，到政府為東涌東申請配套基建工程撥款時，全區規劃已「米已成炊」，動彈不得。如今，距填海工程完成，尚有數年，理應有足夠餘裕，容讓更多討論空間。請發展局清楚承諾，設立長期及／或定期之東涌東規劃討論平台，邀請各方參與（發展局、房委會、港鐵、立法會、區議會、公眾，及其他相關部門），讓本會於填海工程開展以後，繼續跟進規劃事宜。

（五）交通

除早前查詢外，立法會 CB(1)910/16-17(01)號文件第 3 段，提述到機管局於 2016 年 6 月展開之顧問研究，檢視利用機場快線備用容量以提供東涌東及機場島之間的鐵路接駁服務的技術可行性、財務可行性及運作策略。

據悉，該研究現已完成，並已交運房局參考。請運房局向本委員會提供該報告，或至少至少，提供該報告之要點及地圖。

（六）可行性研究

（1）感謝土拓署態度正面之回覆。然而，本人必須指出，可行性研究不止包括《總結報告》。像運房局向本會及公眾提供的橫洲項目可行性研究，足有 16 份報告之多。本人再次

期望，政府能具體建立全面開放公共政策資料的習慣。

（2）請當局告知，就東涌東區內超過 20 公頃的資助房屋地段，房委會會否有另一份顧問研究？若然，亦請運房局責成房委會提供，或說明能夠提供予本會及公眾之日期。若否，請作簡單解說，資助房屋地段內之規劃，將按何文件或甚麼步驟推展？

盼請回覆，萬分感謝。

此致
財委會主席陳健波議員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韓志強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林世雄
運房局局長張炳良教授
房屋署署長應耀康

立法會議員朱凱廸謹啟

副本抄送：食衛局局長高永文醫生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